

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双象超纤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双象”）于近日收到重庆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（证书编号：CQ5001510109）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经营单位法人名称：重庆双象超纤材料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00115MA60L4Y0X6

经营单位法定代表人：刘连伟

经营单位住所：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化北四路6号

经营设施地址：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晏家组团G标准分区

（经度：106度58分0秒，纬度：29度49分38秒）

核准经营方式：收集、贮存、处置

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：HW02医药废物，HW03废药物、药品，HW04农药废物，HW05木材防腐剂废物，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，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，HW09油/水、烃/水混合物或乳化液，HW11精（蒸）馏残渣*，HW12染料、涂料废物，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*，HW14新化学物质废物，HW37有机磷化合物废物，HW38有机氰化物废物*，HW39含酚废物，HW40含醚废物，HW45含有机卤化物废物，HW49其他废物*，HW50废催化剂*。（以上所有类别均不包含900-000-XX；带*号表示该废物类别不包含

此类别所有废物代码，核准具体代码及类别见附件）

核准经营规模：27463吨 / 年

有效期限：2023年2月23日至2024年2月22日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属国家重点鼓励支持发展的环保产业，可以有效解决各类危险废弃物处置难题，具有较强综合社会效益。重庆双象此次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，标志着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双象“30000吨/年危险废物处置项目”已获批建成。该项目建成投运既可以降低重庆双象自身产生危险废物的处置成本，同时更将丰富公司业务范围，延长业务链，成为公司经济增长新引擎，助力公司业绩与经济效益增长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，将对公司持续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。

该项目在后续的实际经营过程中，受外部环境和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，未来相关业务的开展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及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重庆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》

特此公告

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